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高管辞职及补选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管辞职情况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杨泽声先生、董事兼总经理 Hollis Li 先生及独立董事杜兴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

杨泽声先生申请辞去董事长职务。辞去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董事兼总经理 Hollis Li 先生申请辞去董事及总经理一职，辞去职务后，辞职后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独立董事杜兴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上述各位原定任期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申请辞去上述职务。辞职后，公司董事人数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泽声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872,66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8%；Hollis Li 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22,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杜兴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前述各位原定任期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结

束，其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杨泽声先生、Hollis Li 先生和杜兴强先生在担任前述相关职务期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各位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杨文良先生、耿斌先生、宋晓梅女士和王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本事项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刘桓先生和刘远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本事项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均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和审批程序合法合规。

经核查杨文良先生、耿斌先生、宋晓梅女士和王葳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其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职责所需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担任公司董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提名杨文良先生、耿斌先生、宋晓梅女士和王葳女士为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二）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均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和审批程序合法合规。

根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供的简历，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刘桓先生和刘远立未持有公司股份。

因此我们同意提名刘桓先生和刘远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4 月 10 日

附件：

简 历

一、非独立董事

杨文良：中国国籍，男，汉族，1966年出生，无党派人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8年毕业于青岛海洋大学物理系，历任国营第七九七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北京七九七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北京798文化创意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国际技术合作中心主任。2016年，挂职任重庆市璧山区副区长。曾任北京市朝阳区政协副主席，北京市朝阳区人大副主任，第十届北京市政协常委，第十一、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现任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第十三届北京市政协常委、北京党外高级知识分子联谊会副会长。中央统战部党外知识分子建言献策专家组工业组秘书长。杨文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耿斌：中国国籍，男，1981年生，2004年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工学学士，高级经济师。曾任职北京大兴水利工程公司、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2017年9月任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前期策划部副经理，现任职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耿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宋晓梅：中国国籍，女，1983年出生，汉族，中央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9年入职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投融资部工作，现任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宋晓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葳：中国国籍，女，1978年出生，汉族，2001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法学学士，2012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2002年任北京博

大兴投资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职员，2008 年任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经营管理部职员，2018 年任北京经开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9 月任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企业运营部副经理，2020 年任北京亦庄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王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

刘桓：中国国籍，男，1955 年生，1982 年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经济学学士，注册会计师。1982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中央财经大学，历任系副主任、副院长。现任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教授。2011 年 2 月起，任国务院参事。刘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刘远立：中国国籍，男，1960 年出生，拥有美国居留权，哈佛大学卫生管理学硕士，明尼苏达大学卫生经济学博士。曾在美国哈佛大学执教 20 年并创立哈佛中国医疗卫生交流中心，领导了中国卫生高官高管培训和中美健康峰会等重要项目。目前担任中国医学科学院协和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教授和执行院长，中国老年保健协会会长。刘远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